

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关于干部管理办法

(暂行)

为了能及时完成团的各项工作,充分发挥团干部的主观能动性,充分调动团干部的主观能动性,充分调动团干部的积极性,创造性地开展
工作,营造一个健康、积极、向上的校园文化,培养、建设一支党放心、
青年学生满意的团干部队伍,特制定本管理办法:

- 一、 爱党爱国, 遵纪守法, 遵守学院各种规章制度。
- 二、 爱护学院, 尊重老师, 团结同学, 刻苦学习, 诚信做人。
- 三、 热爱团的工作, 爱岗敬业, 甘于奉献, 维护团委形象, 遵守、
执行团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- 四、 团干部要增强铁的纪律意识, 按时到会、值班、工作, 有事因
病提前报告请假, 一学期内, 凡开会、值班、工作两次无故不到者,
以自动辞职处理。
- 五、 团干部要增强服务意识, 要有所作为, 反对混官当, 庸碌无为,
工作要高度负责, 善始善终, 工作经费要预算申请, 征得团委同意方
可执行, 凡发生壹佰元以上费用的都要有团委老师监督, 按时按量完
成各项工作任务, 凡不及时完成, 半途而废的, 不汇报请示者, 以自
动辞职处理。
- 六、 工作中没有请示团委老师造成失误、损失者, 后果一律自负,
并且以自动辞职处理。
- 七、 凡动用团委场地、东西都必须持有申请、借条、领条, 所借用

的东西，若不及时归还，丢失的，照价赔偿，并追究相关责任。

八、 善于团结本部门同学，有一定的组织、领导能力，因不因结造成闹矛盾、影响工作展开的，一律引咎辞职。

九、 有事、有问题，要求及时向团委汇报，不得越级上访，更不准打小报告，做一些不利于团结的事情，引发新的矛盾，经教育仍不改者，要免其职。

十、 未经团委老师同意，自行外出，安排工作而引起安全、有损学院形象等事故的，应自己自觉向学院汇报情况，后果一律自负。未尽事宜，根据实际情况再补充。

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学生社团工作的意见

（ 试行 ）

一、 背景

我院成立至今，学生社团不断壮大。社团的活动不仅丰富了我院学生的课余文化生活，也锻炼了学生们的创造能力。社团的管理工作也在原有的基础上逐步的改革与完善。

社团部在社团的管理工作中尽其职能：起草我院学生社团管理章程；组织安排社团负责人的各种会议和重要活动；受理新社团申请成立的有关部门登记和审查工作，报团委审批；了解和掌握各社团执行有关部门决议和开展活动的情况，并进行协调、指导和督促；定期对各社团进行评估，并给予相应表彰、处理、注册和注销；对各社团财务收支情况进行监督、检查，并对工作突出、成绩显著的社团给予重点扶持和激励。

为把社团工作做得更多，特制定本意见。

二、 目的

加强社团凝聚力，促进各个社团之间的相互合作与协调，使各个社团平衡、健康、发展，突出社团特色，各展其采，达到百花齐放，共同繁荣。

三、 口号

展示社团风采，打造校园精彩。

四、 具体工作意见

1、 成立学生社团发展中心，实行部长责任制，社团发展中心委隶属

于团委。

2、建立社团考核评定等级制度。等级的划分依据该社团在学院的影响力、举办活动的多少、活动的质量衡量。划分为三个等级：A级、B级、C级。根据等级的不同可以收取相应的会费：A级：15元 B级：10元 C级5元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团委适时调整社团收费标准。杜绝乱收费。

3、实行评优表彰制度，每学年评出三个“最佳”社团。鼓励社团创奇创新，健康发展。

4、坚持质量，突出特色。活动质量是社团发展的第一推动力，特色活动是社团进步的第一着眼点。活动质量和特色活动决定着社团的影响力和生命力。每个社团都应该在按时保质地完成常规活动的同时，努力创新求异，突出本社团的特色。

5、积极创建新社团，分门别类。按照各社团活动性质和内容的不同把社团分为五类：理论型、实践型、文艺型、体育型、公益型。

6、对于社团活动的评比表彰进行严格地评估。每个社团每学期必须举办相关活动，对于一学期没有举办过活动的社团，予以撤消。

7、社团活动的宣传通过不定期的“社团风采展”的方式向全院展示，加大社团宣传力度，扩大影响面。各个社团可将七特色活动，优秀活动通过展板、宣传栏、黑板报、广播等多种多样的宣传手段进行展示。

8、实行社团财务公示制度。社团发展中心要起到对社团财务监

督的职能，每学期末对社团的财务进行审核，张榜公示，使社团财务状况透明化、公开化，使社团经费收支科学合理。

9、对于每个社团的活动，团委将每学期进行大检查，检查结果作为评比“十佳社团”的依据。

未经事宜，根据社团发展情况适时补充完善。

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学生干部考核细则

为了加强对学生干部的管理和监督，加强其组织纪律性，充分发挥广大学生干部的积极性、创造性和模范带头作用，群策群力，特制定以下考核条例。

本条例分为两大部分，考核对象为学生会全体干部干事。

一、考核目标：

- 1、团委、学生会的全体学生干部干事应当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，努力学习马列主义，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，自觉地遵守法律，严格遵守校规校纪，增强法律观念，立志成为有理想，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优秀人才。
- 2、全体学生干部干事应该勤奋学习，协调好学习和工作的关系，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，注重学习方法，提高学习效率，保证优异的学习成绩。
- 3、全体学生干部干事必须对工作负责，具有严谨的工作作风，严格遵守例会制度，积极主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在工作中注重工作方法，提倡创新，保持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合作，共同努力做好每一项工作，同时注意积累和交流工作经验，总结教训。
- 4、全体学生干部干事必须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拥有良好的群众基础，工作和生活中不怕困难，勇挑重担，做新世纪文明大学生的典范。
- 5、全体学生干部干事都应该发挥自己的个性与特长，争当先进，同时，帮助其他同学进步，为院校争光。

二、考核办法：

本条例实行量化考核，采用百分制形式，具体细则如下：

（一）思想素质（满分 20 分）

1、政治素质（6 分）

要求：关心时事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拥护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，具有一定的理论修养，通过运用马列主义、毛泽东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立场、观点、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，积极向党组织靠拢。

2、工作素质（8 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要明确自己的职责，认真负责，有奉献精神，以积极的工作态度、科学的工作方法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，配合做好学院各项工作。

3、品德素质（6 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要具有良好的品德素质，为人诚实、任劳任怨、助人为乐，能够团结同学，谦虚务实、勇于开展自我批评、严于律己、以身作则。

（二）工作能力（满分 10 分）

1、决策能力（8 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在组织每一次活动时，能把握大局，抓住主要矛盾，果断决策，能够恰当地处理和应付突发事件，这是学生干部领导素质的主要标志。

2、组织领导能力（8 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具有较强的组织、协调能力，搞好团结、正确处理干部群众关系，充分调动发挥干事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型，有计划、有组织、有步骤的开展工作，出色完成工作任务。

3、创新能力（8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要勇于创新，制定新的工作思路，出新点子，想新法子，用各种不同的渠道解决工作中的难题，使部门工作特色化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4、宣传能力（6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应有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（口头表达、书面书写）、社会交际及创新能力，在主动学习理论的同时，善于运用语言表达思想，把握好说话的机会和分寸，使自己的工作意图达到明确的理解，从而提高工作效率。

5、调研能力（6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能深入到学生中，掌握存在的问题和实际要求，通过分析研究，总结内在规律性，改进学生工作。

6、考勤（4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严格遵守例会制度，不得无故缺席、迟到或早退，有事做到事先请假，不得因为个人事情造成任何工作失误。

（三）学习成绩（满分15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要勤奋学习，协调好学习和工作的关系，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，注重学习方法，提高学习效率，保证优异的学习成绩。

a) 在班级名列前十名（包括第十名）记15分

b) 在班级第十一名至十五名记12分

c) 在班级第十六名至二十名记10分

d) 在班级第二十名以后的记8分

（四）工作态度和作风（满分 15 分）

1、工作态度（8 分）

要求：学生干部要有很高的工作热情，较强的工作责任心，具有奉献精神，实事求是、敢想敢做、坚持原则、朝气蓬勃。

2、工作作风（7）

要求：严格积极，坚持民主集中制，能经常性地深入学生群体中进行调查研究，具有全面理念、勤于思考、勤于实践、勇于创新，积极主动地在同学中开展工作。

（五）群众基础（满分 10 分）

要求：能够团结同学，正确处理干群关系，在学生群体中树立团委学生干部的良好形象。